

中标（成交）结果公告需提供资料（服务类）

一、主要标的信息

服务类
项目名称：许昌市教育局市直公办学校校园安保服务项目(不见面开标)
服务范围：许昌市各市直公办中小学校、幼儿园（含全日制寄宿类学校）
服务要求：负责各市直公办学校门卫值守、监控值守、院内巡逻、出入登记、院内车辆秩序管理及防火、防盗、防破坏等任务，维护办公区内治安秩序，协助采购人及学校落实有关安全防范制度。
服务时间：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。
服务标准：保安服务管理条例（国务院令第 564 号）及招标文件要求。

二、中标（成交）人信息

- 1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11000567263119B
- 2、单位地址：许昌市瑞贝卡大道中段
- 3、联系人：赵娜
- 4、联系方式：15188517730

三、附件

1. 中标（成交）分项报价一览表（包含中标（成交）标的的名称、规格型号、数量、单价、服务要求等）

4.1 投标分项报价表

项目编号: ZFCG-G2021094 号

项目名称: 许昌市教育局市直公办学校校园安保服务项目 (不见面开标)

序号	投标单价组成	金额(元·人·月)	备注
1	基本工资	1900	按许昌市最低工资标准
2	税费	15	
3	社会统筹保险金及其他费用	575	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所有费用
小计		2490 元	
合计 (按一年, 110 人计算)		3286800 元/年	

投标人名称 (并加盖公章): 许昌金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九、附件

4.9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许昌市教育局的许昌市教育系统智慧办学校园安保服务项目(不见面开标)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建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许昌市教育局市直公办学校校园安保服务项目(不见面开标)，属于商务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许昌金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人，从业人员 2356 人，营业收入为 8202.098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067.6965 万元，属于 商务服务业 小型企业；

2. (标的名称)，属于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人，营业收入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万元，属于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许昌金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